证券代码: 839740

证券简称: 宏日股份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吉林宏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东股权解除质押情况

吉林宏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5月7日接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洪浩的通知,其原押给吉林省长发融资信用担保有限公司的14,512,953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及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解除证券质押登记的相关手续,质押登记解除日为2024年5月7日。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7 日接到公司股东刘子菡的通知,其原押给吉林省长发融资信用担保有限公司的 1,772,574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及 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解除证券质押登记的相关手续,质押登记解除日为 2024 年 5 月 7 日。

二、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特此公告。

吉林宏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8日